

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 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关于征求《氢冶金竖炉氢基还原技术规范》 等六项团体标准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和《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氢冶金竖炉氢基还原技术规范》等六项团体标准经多次修改后，已形成征求意见稿，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学者对上述标准提出宝贵意见，填写《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详见附件）并加盖公章，于2024年2月24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等方式反馈至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以确保项目正常进行。

如您希望进一步了解上述标准，请将需求发送至邮箱，我们会根据您的需求，为您提供相应资料。

联系人：汪贤峰

电 话：13901299951

邮 箱：gmc_office@163.com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路华信大厦 1003 室

附 件：1、征求意见标准名录

2、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表

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2024年1月24日



附件 1

征求意见标准名录

序号	标准名称
1	氢冶金竖炉氢基还原技术规范
2	工业电气化数字技术应用指南
3	车用轮毂电机技术要求
4	移动式固态储氢系统安全技术规范
5	水利数字孪生建设指南
6	水利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建设规范

附件 2

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

标准名称			
提出单位			
提出人员		联系电话	
<p>具体意见及理由：</p> <p>1. 序号……</p> <p>2. 标准章、条编号……</p> <p>3. 意见内容……</p> <p>4. 意见依据……</p>			
说明：			
审查单位： （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div>	审查人（签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div>		